**电气工程学院关于组织申报第十一届“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的通知**

# 根据教务处发布的“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国家级及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通知”，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选题

1．教师拟定项目与学生自拟选题相结合，我院优先鼓励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和特长提出选题，然后寻找合适的指导教师。项目选题要求思路新颖、目标明确，具有创新性、独立性和探索性，项目研究方案可行。

2．对于拟申报2017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但不能自己提出选题的同学，可参考我院公布的《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2017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指南》，选择自己感兴趣的题目并联系相关的指导教师。

二、对申报学生的要求

学生以个人或创新团队形式开展项目申请，每个团队人数最多不得超过3人，项目组成员为2015、2016级级本科学生。申报项目的学生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弘深学院学生；

2．申报项目的学生需GPA成绩≥2.5，不及格课程数不得多于2门且学有余力；不满足上述条件中任何一条，但个别有特长的学生，需学院特别审查批准后可参加申报。

3．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负责项目管理。

4．同一学生只能参与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中一个项目的申报，不得同时参加多个项目；已参与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并结题的学生，不再申报同类型项目。

5.SRTP项目组学生欲参加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学院需对其SRTP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估，经学院同意后可以参加申报。如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立项成功，则必须保证正在执行的SRTP项目在一年内正常结题，不得延期，否则取消获得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资格。

6．对参与申请并获准立项的学生，如无正当理由中途退出者，将按照重庆大学的相关管理规定处理，并记入学生本人的诚信档案。

三、项目申报程序

各项目组按照“2017年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要求填写项目申报书交学院汇总，学院组织专家以公开答辩评审的形式对申报项目进行初评并确定项目排序。

1．学生自拟选题步骤



2．教师拟定项目选题步骤



四、时间安排

1．2017年4月20日（第9周星期五）前，学生自拟题目或指导教师拟定题目。学院指导教师填写《电气工程学院2017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指南》并汇总交到学院教务办公室。邮箱：maoxiaoqing@cqu.edu.cn

2．2017年4月20日，学院公布《电气工程学院2017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指南》。

3．2017年5月2日（第十周星期二 ），学生选题，师生双向选择，共同完善选题，师生撰写申报书。学生交送附件3《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申报书》（三份）、附件4《国家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信息统计表》（一份）纸质和电子文档，过期不再受理。交送地点：重庆大学A区第九教学大楼A9709），联系电话：65112557，联系人：毛老师，邮箱：[maoxiaoqing@cqu.edu.cn](mailto:maoxiaoqing@cqu.edu.cn)。电子文档的命名格式：项目名称-学生项目负责人姓名-指导教师姓名。电子文档请勿频繁更换重发。纸质文档请项目组装入自备档案袋中，封面格式参见附件。

4．2017年5月5日（第11周星期五）,学院组织专家以公开答辩的形式对申报项目进行初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根据学校划拨名额9项，将择优推荐项目有关材料（附件2、附件3）包括材料的纸质和电子文档汇总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科。相关同学做好参加学校评审答辩准备。

5．2017年5月8日前，学校对推荐项目进行全校评审答辩，确定国家级创新训练项目以及重庆市级创新训练项目名单。

**特别提醒：今年国创项目申报时间由于受教育部和重庆大学时间安排限制，加之五一小长假的因素，请各项目组严格按照上述时间进行申报，过期自动放弃。**

五、项目经费

1．国家级创新训练项目文科类、数学、计算机、软件等项目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5000元、其它类别资助经费不超过10000元。

2. 相关单位要优先为项目学生开放实验室、提供实验器材、图书资料，鼓励有条件的学院对立项项目给予1:1的配套经费资助。

六、其他事项

1．项目执行期一般为1-2年。

2．由校级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SRTP）升级的，必须在项目申报书中注明。

3．申报书中的学科代码及名称按本科专业代码填写（本科专业代码可在教务处网站下载）。

4．验收合格的项目，其指导教师工作量将根据学校相关办法核算。

特此通知。

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2017年4月17日